

证券代码：300620

证券简称：光库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-019

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现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,932,683.33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56,968,947.31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以母公司净利润56,968,947.31元为基数，按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,696,894.73元后，加上上年末未分配利润69,036,913.77元，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0,308,966.35元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定2017年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88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元(含税)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7,600,000元(含税)。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。

以上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，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，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3 日